# 公司普法半年总结

来源：网络 作者：雨雪飘飘 更新时间：2024-09-14

*工作总结就是把一个时间段的工作进行一次全面系统的总检查、总评价、总分析、总研究，并分析成绩的不足，从而得出引以为戒的经验。总结是应用写作的一种，是对已经做过的工作进行理性的思考。大家创业网为大家整理的相关的公司普法半年总结，供大家参考选择。...*

工作总结就是把一个时间段的工作进行一次全面系统的总检查、总评价、总分析、总研究，并分析成绩的不足，从而得出引以为戒的经验。总结是应用写作的一种，是对已经做过的工作进行理性的思考。大家创业网为大家整理的相关的公司普法半年总结，供大家参考选择。[\_TAG\_h2]　　公司普法半年总结

　　自20xx年以来，xx公司根据xx精神和要求，在xx的正确领导下，在xx的直接指导下，紧紧围绕构建和谐企业、法治企业，以提高干部职工法律意识和法治素养为中心，广泛动员，深入开展法制宣传教育，营造人人学法用法守法的良好氛围，有效增强了广大干部职工的法制观念，进一步提高了依法治理企业的能力，推进了各项工作依法规范和管理，“七五”普法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效。现将xx公司“七五”普法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七五”普法工作回顾

　　(一)加强组织领导，保障普法工作开展

　　1.建立“七五”普法领导机构。公司党政主要领导高度重视普法工作，专门成立了由总经理任组长，党委书记任副组长，各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七五”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领导小组，领并下设办公室，安排专人负责日常工作，普法工作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各业务部门密切配合的工作格局。

　　2.制定“七五”普法实施方案和计划。为使“七五”普法教育工作有序开展并落到实处，结合工作实际认真制定了《xx公司“七五”普法规划》，明确了指导思想、基本原则、目标任务、基本要求、方法步骤、组织领导等内容。制定总体方案和年度工作计划，明确学习内容，丰富学法知识，确保“七五”普法工作稳定推进。

　　3.落实普法工作责任制。坚持以考核监督为手段,将普法教育工作纳入年度目标任务，对目标任务进行分解细化，责任到人，做到目标具体，措施得力。年初有部署、年中有检查、年底有总结，切实将普法工作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考核。

　　4.建立工作制度，确保普治工作落到实处。一是建立每周四定期学习日制度和学法制度，把普法宣传教育内容纳入学习计划，安排相应的法制知识学习。二是建立集中普法培训制度。每年用1-2天集中开展培训学习。三是建立学法用法考核制度。本着“以考促学”的宗旨，定期对干部职工的法律知识水平和依法办事能力进行考试和考核，学法用法考核纳入机关工作人员年度考核中，考试结果和考核情况以及学法用法情况，作为中层及以下干部任免、晋升、奖惩的依据之一。

　　5.落实普法经费，确保普法工作顺利开展。“七五”普法实施以来，公司认真按xx的要求征订教材，及时购买了网络普法账号、普法学法考核手册，为干部职工自学提供方便。

　　(二)加强学习教育，提高普法教育实效

　　为使公司“七五”普法工作从组织上、内容上、时间上得到保证，达到目标要求，我们坚持自学与集中学相结合，法制宣传教育与落实依法治理、以德治理、加强思想道德教育、推进业务工作相结合。

　　1.分层次举办法制宣传教育，教育活动制度化经常化。一是坚持领导干部带头学法制度，领导积极参加xx专题学习的同时，依托xx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每季度学习不少于一次，并将法律知识学习列为中心组学习的重要内容，形成了领导干部带头学法用法述法、带头参加考试、带头做好学法笔记的良好局面。

　　二是坚持集中学习与自学相结合，抓好法制宣传教育活动，每年用1-2天时间对全体干部进行集中培训，每年按照xx普法办和上级业务部门的安排部署，积极组织干部职工参加培训学习，不断提高干部职工的法制观念和业务能力。

　　三是组织干部职工积极参加xx统一安排的各个时期的法制学习活动。四是开展多形式普法宣传教育活动，以悬挂横幅、发放宣传材料、主题党日活动、召开座谈会等形式，积极开展法制宣传月活动，提高了干部职工知法懂法、尊法守法的自觉性。五是认真组织干部职工参加网络普法考试，每年干部职工的参考率、合格率均达100%，使普法工作深入人心。

　　2.加大领导干部和干部职工的学法力度，不断推进普法教育进程。切实加大局领导干部和全局干部职工的学法力度。通过组织举办法制讲座、参加理论学习、参加普法考试、警示教育等多种形式提高全局干部职工的法律素质和法治化管理水平，使干部职工学法用法逐步走上制度化、规范化。同时，把干部职工学法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先后集中学习了《宪法》《安全生产法》《环境保护法》等法规40余篇，为干部职工依法治理企业奠定了基础。

　　3.以学法用法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我们将法制学习教育融汇贯穿到党风廉政建设之中，通过学习《党内纪律处分条例》《党内监督条例》等党纪条规和《监察法》等法律条款，并集中观看党风廉政建设警示和示范教育专题片等形式，加强全体干部的法制教育和党风廉政教育。各级领导在工作中处处起表率作用，狠抓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落实，加大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腐败力度，促进了公司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有效开展。

　　>二、主要做法及成效

　　(一)主要做法

　　一是坚持普法教育与制度建设相结合。通过建立和完善法制宣传教育的工作激励制度、检查督促制度，不断完善党组中心组集体学法制度、领导干部法制讲座制度、法律知识年度考试考核制度、法律顾问咨询制度等多项普法工作制度，使普法工作实现规范化、制度化、经常化。

　　二是坚持普法教育与道德教育相结合。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促进公司事业的健康发展。

　　三是坚持普法教育与各项工作相结合。提高依法管理的水平。把法律法规以及需要掌握的法律知识作为干部职工队伍学习的重要内容，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有落实、有检查;为干部队伍学法提供条件;建立和落实学法制度，逐步实现法律知识考试考核工作规范化;把法制宣传教育融入到干部职工工作和服务的全过程。

　　四是坚持普法教育与宣传相结合。一是坚持集中宣传和日常普法相结合。在广泛宣传的同时，充分利用“12.4”宪法宣传日、法制宣传月、法律法规颁布纪念日等，开展集中宣传教育活动。二是创新法制宣传教育形式，发挥宣传标语、板报、公众号、微博等各种媒体在法制宣传教育中的重要作用，利用手机、电脑建设“互联网+法制宣传”的新平台，形成合力，扩大宣传覆盖面，提高宣传实效性。

　　(二)普法成效显著

　　一是法律意识明显提高。通过认真学习宪法等基本法律以及自身工作、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进一步提高了干部学法、用法、守法的自觉性和积极性，形成了遵守宪法和法律、自觉履行法定义务的良好习惯，推动了依法治理企业工作的顺利开展。

　　二是干部职工依法办事能力明显提高。普法活动的开展提高了广大干部职工特别是领导干部的法治理论水平，加强了干部职工学法用法的制度化、规范化建设，提高了干部依法决策、依法管理、依法办事的自觉性。

　　>三、存在的问题

　　七五普法以来，xx公司在普法工作中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取得了显著的成绩，但我们也清醒地看到还存在着的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领导及干部学法用法做得还不够好，主要表现在学习时间不够，学习内容不精，学习领悟不深，读书笔记记录不详细。二是普法的创新不够，没有能够在普法工作中做出亮点工程。

　　>四、下步工作措施

　　一是继续做好普法总结补漏工作。对照实施方案和规划目标及xx检查提出的意见和建议，查找存在的问题和不足，进行完善、整改，建立普法和依法治理的长效机制，推进公司普法工作经常深入开展。

　　二是加强普法工作的学习与交流。通过多种方式与渠道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普法工作交流，借鉴、学习先进经验，完善、促进公司普法工作的深入开展。

　　三是开展多种形式普法教育。首先继续坚持过去传统的法制宣传方式，如法律培训、法制讲座等有效方式;其次要充分发挥新闻媒体、网络信息化教育等载体的作用，加大法律法规宣传;最后根据不同层次对象、不同受教育程度群体的特点，运用通俗易懂的内容和表现形式，如网络载体、现身说法等形式，增强法制宣传教育对干部职工的感染力和影响力。总之，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是一项长期的社会系统工程，任重而道远，需要常抓不懈。xx公司将全面贯彻落实依法治国方略，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全面提高企业法制化管理水平，全方位推进依法治理，做学法懂法、尊法守法的模范。[\_TAG\_h2]　　公司普法半年总结

　　2024年是实施“七五”普法规划的第二年，按照中央、自治区年度普法工作部署和要求，我市的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在市委、市人民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全面落实“七五”普法规划，促进各项事业在良好的法治环境下平稳发展;坚持以人为本，服务群众，促进广大市民在和谐稳定的环境下安居乐业;坚持整合资源，形成合力，调动社会组织及群众参与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的积极性，全市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扎实有效。现将上半年工作总结如下。

　　>一、2024年上半年工作开展情况

　　(一)加强组织领导，确保普法工作部署到位

　　1.我市普法工作始终坚持“党委领导、人大监督、政府实施、部门各负其责，全社会共同参与”的工作格局，市委、市政府领导高度重视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按照市委下发的《关于全面推进桂林法治建设实施意见》要求，对全市普法宣传教育工作提出了新的要求，市政府将2024年全市普法工作列为主要目标任务，成为政府重点督查工作。市司法局、市依法治市领导小组办公室认真制定下发了《关于认真落实2024年全市普法工作主要目标任务的实施方案》，各县区、各单位结合本地和单位实际情况，按照职责分工和任务要求认真抓好落实。

　　2.召开了全市司法行政工作会议，对全市普法工作进行了部署。年初，市司法局召开了全市司法行政暨党风廉政工作会议，会议总结了2024年的工作，对2024全市普法工作进行了全面部署。按照全国普法办和广西法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的工作部署，市依法治市领导小组办公室认真制定下发了《2024年全市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各县区、各单位按照全市统一部署，各项工作稳步推进。

　　3.进一步完善了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考评体系。2024年各县区普法宣传教育工作纳入全市年度绩效考评。按照市绩效考评领导小组办公室和县区司法行政工作考评的要求，5月底，市依法治市领导小组办公室认真制定了《2024年各县区普法工作绩效考评有关指标目标要求和任务表》，进一步完善了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考评体系，明确了相关目标任务和要求。

　　4.按照“七五”普法规划要求，市依法治市领导小组办公室认真起草了《关于贯彻落实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的实施意见》《关于建立媒体公益普法制度的实施意见》和《关于完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的实施意见》，并征求各县区各单位意见。5月16日，市司法局与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人社局联合出台下发了《关于完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的实施意见》。

　　5.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和《中共桂林市委员会关于全面推进桂林法治建设的实施意见》，全面推行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进一步推进桂林法治建设。今年年初，按照市委政法委的要求，市依法治市办组织专门人员进行多次讨论、修改，认真起草了我市《关于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的实施意见》并报市委政法委。

　　6. 按照自治区《关于开展“七五”普法相关工作落实情况专项督查活动的通知》要求，自治区将成立专项督查组对全区开展“七五”普法相关工作落实情况专项督查活动。市依法治市办下发了《关于自治区开展“七五”普法相关工作落实情况专项督查活动的通知》，对此项工作进行了专项部署，并及时收集各县区有关工作情况，做好迎接自治区专项督查的各项准备工作。

　　(二)围绕中心工作，扎实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1.积极开展脱贫攻坚中的法治宣传工作。为全面贯彻中央、自治区和市委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策部署，深入推进平安桂林、法治桂林和美丽桂林建设，积极推动贫困地区经济社会更好更快发展，充分发挥法治宣传教育长期基础性作用，根据自治区的工作部署和市委、市政府的工作要求，市依法治市办及时下发了《关于在脱贫攻坚中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县区、各单位结合自身实际，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这条主线，全面开展“法律进乡村”活动，把党和政府的有关政策，涉及民生保障、生产生活等相关法律法规送到群众手中。通过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进一步增强扶贫对象的法律意识，树立依法行使权利、履行义务的观念;进一步增强农村“两委”干部的法律素质，提高依法决策、依法管理、依法办事的能力和水平，切实保障扶贫对象的合法权益，进一步提高农村法治化管理水平，为打赢脱贫攻坚战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不断巩固平安桂林、法治桂林和美丽桂林建设成果，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2.突出抓好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充分发挥法治副校长和学校法治教员的作用，利用开学、重大节日、主题活动日等时机积极开展校园普法宣传活动。同时，从今年5月中旬开始，市司法局、市依法治市办联合市教育局组织市普法讲师团成员到市直16所中学开展“法进校园”巡讲活动，引导青少年树立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和法治意识，提高青少年的法律观念，有效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保护青少年的合法权益，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计划3年内逐步延伸到全市各中小学。

　　3. 为深入推进“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的落实，在全国税法宣传月活动期间，市司法局、市依法治市领导小组办公室与市地税局、市国税局、桂林稽查局于4月25日联合在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开展税法宣传暨普法教育进校园活动。通过普法宣传、法律咨询、法律竞猜、法治展板、资料发放等形式向该校师生进行了相关法律法规知识宣传，收到了良好效果和反响。

　　4.积极开展日常性法治宣传教育主题活动。一是配合有关部门积极开展了消防安全、打击传销、环境污染、安全生产、预防未成年人犯罪等相关法规主题宣传活动;二是利用元旦春节“三下乡”服务活动、“三月三”、集市、庙会、五一劳动节和六一儿童节等时机，组织开展常规性法制宣传活动;三是针对国家、自治区重大工程在征地拆迁中出现的矛盾纠纷，开展针对性法制宣传活动。

　　(三)创新普法宣传形式，进一步拓展法制宣传网络

　　1.扎实推进法治文化建设。我市法治文化建设始终坚持“文化搭台，法治唱戏”的宗旨，积极推进法治文化与其它文化相融合，为全市经济发展、社会稳定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各县区、各部门根据本地实际，大力挖掘少数民族文化素材，结合群众身边故事，组织创作和编排了一批群众喜爱的法治文艺节目，用老百姓身边人、身边事写法治、唱法治、说法治，逐渐在基层和广大群众中生根发芽，促进民族法治文化有效传播，让百姓在娱乐中接受到法律知识，在潜移默化中感受法治文化的魅力，形成法治信仰，进一步提升了法治文化的影响力和渗透力。截止目前为止，全市拥有法治文艺宣传队238个，法治宣传轻骑队101个，普法讲师团106个，普法志愿者13490人，开展法治文艺演出58场次。

　　2.全面提升媒体网络宣传的辐射力。市依法治市办充分运用桂林普法网、《法治桂林》电视专栏、法治桂林微信、微博等载体，大力开展法治宣传教育，为人民群众打造学法用法平台，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截至目前为止，《法治桂林》电视专栏共播出26期，利用微信微博平台向全市市民公开法治及相关政务信息各55条，利用桂林普法网平台发布信息139条。

　　3.突出抓好基层法治阵地建设。各县区也借助城镇建设改造和新农村建设，利用相关场地和设施，注入法治文化元素，积极推进法治广场、法治长廊、教育基地、法治文化公园和景区等具有民族特色和本地文化的法制宣传阵地建设;积极开展学法中心户的建立与推广，利用农家书屋的辐射作用，开辟法律图书角，逐步实现法制宣传阵地建设的低投入、高层次、广覆盖。目前已建立社区法治学校228所，农民法治学校1654所，法律图书室1290个，法治文化公园18个，法治文化广场32个，法治文化长廊56个，法治教育基地12个，法制宣传栏30135个，建立永久性法制宣传专栏(橱窗)30135个，永久性法制宣传标语32671条。

　　>二、下半年工作打算

　　(一)根据工作需要和人员变动情况，按照市深改办的要求，及时调整市依法治市领导小组成员。

　　(二)进一步完善相关工作制度。按照广西法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的工作部署和要求，市依法治市办完善《关于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的实施意见》，明确国家机关的责任清单。根据“七五”普法规划要求，制定下发《关于建立媒体公益普法制度的实施意见》。

　　(三)按照“七五”普法规划、市人大常委会决议和《关于全面推进桂林法治建设的实施意见》要求，全面推进“谁执法谁普法”工作责任制的落实，真正形成普法工作新格局。

　　(四)大力开展法治文化建设。进一步推动全市新媒体新技术在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运用，在各类媒体网络开辟法治宣传专栏;大力开展法治文化公园、法治文化长廊、法治文化基地建设，实现法治宣传教育阵地全覆盖;进一步推动法治文化作品创作，形成一批精品文化节目，积极开展法治文艺演出活动，在全社会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

　　(五)紧紧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进一步推动全民学法用法工作。“七五”普法期间，进一步抓好领导干部、公务员、中小学生、农民工和流动人口等重点对象的普法宣传教育工作，采取多种措施和途径，全面推动普法重点难点的有效突破。

　　(六)继续深化“法律七进”主题活动。组织指导各县区、各部门积极开展“法律进机关、进单位、进企业、进学校、进乡村、进社区、进景区”活动，切实抓好典型，搞好示范带动，力争抓出成效。

　　(七)围绕建设国际旅游胜地目标，大力开展关注民生、服务群众、维护社会稳定的专项法制宣传活动。

　　(八)积极开展全市普法骨干培训工作，指导各县区抓好农村“两委”干部和县区直属单位、乡镇普法骨干培训工作。

　　(九)全面推进全市领导干部、公务员、企事业单位人员、村委(社区)工作人员普法学习和普法考试工作。

　　(十)认真组织好“12.4”国家宪法日暨全国法制宣传日活动。

　　(十一)深入推进普法依法治理。进一步加大法治城市、法治县区创建活动的力度，积极开展和巩固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工作，促进基层依法治理和民主法治建设。

　　(十二)认真做好年度绩效考评和督查工作。[\_TAG\_h2]　　公司普法半年总结

　　20年是实施“六五”普法规划的启动年，也是实施“xx”规划的开局之年，2024普法工作半年总结。今年上半年，为了做好全县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我们坚持以\*\*\*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以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和提高社会管理水平为重点，围绕保障民生、维护公民权益、促进社会\*\*\*稳定，增强法律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深入推进依法治县工作，扎实做好“六五”普法依法治理启动工作，为实现我县经济社会平稳较快发展，全面建设平安小康沅陵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现将上半年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总结如下：

　　>一、精心组织，认真筹备“六五”普法启动工作

　　今年是“六五”普法启动年，在全面总结“五五”普法工作的基础上，积极筹备“六五”普法启动工作。结合我县实际情况，根据怀化市2024年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要求，通过广泛征求各单位意见，认真制定了《 20年度全县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为推动今后法制宣传工作的开展起到积极促进作用。

　　>二、积极开展“法律服务六深入、促进\*\*\*保稳定”活动，推动依法治县进程

　　一是深入开展法律进社区活动。上半年，以社区为重点，我们确立“两节”期间保稳定、“3.8”国际妇女儿童节、“3.15”消费者权益日维权等每月节日活动主题，组织街道、村镇通过举办图片展览、展出宣传板报、律师法律服务进社区、举办社区妇女法制培训班等形式，开展法律进社区活动，半年总结，2024普法工作半年总结。先后举办社区法制宣传活动5次，展出宣传板报270块，悬挂宣传条幅40条;举办社区义务法律咨询5期，法律咨询120余人次。今年4月在全县开展了打击传销法制宣传月活动。宣传期间联合沅陵一中、二中等学校，以“拒绝传销进校园”为主题开展校园法制宣传活动。

　　二是继续深化法律进农村活动。为加大农村普法力度，我们以农村干部和党员骨干为重点，深入推进送法进农村。上半年，通过与县信访、民政、农林、检察、法院等单位配合，举办农村“两委”干部和农民党员法制培训班，参加人数达300余人次。同时，利用农村赶集，大力开展5月农村法制宣传月活动。5月16日，以“加强基层\*\*\*法制建设，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发展”为主题，联合县公安、检察、法院、司法、民政、林业、农业、水利等多家单位，深入麻溪铺镇举办第十届农村法制宣传教育月活动，共向农民群众赠送各类手册1500册，免费发送法制宣传资料4500份，提供法律咨询服务150人次，解决疑难问题5个。

　　三是积极组织开展“法律面对面”市民法律讲堂活动。根据市治市办要求，我县已于5月底前全面完成“法律面对面”市民法律讲堂活动宣讲员报名和各单位、乡镇上课情况统计，6月份全面启动“法律面对面”市民法律讲堂活动，并已成功在怀运集团沅陵分公司等3家单位组织讲课。今年上半年还深入重点工程、企业开展专题法制讲座10余场次。

　　>三、顺利完成全省“依法办事示范窗口单位”审核和申报工作

　　根据治省办关于各行业、各部门创建依法办事示范窗口单位的工作要求，我们通过仔细审核，申报了沅陵县安监局、沅陵县地税局第五税务分局、沅陵县劳动和社会保障局、沅陵县公安局官庄派出所、沅陵县司法局官庄司法所等5家单位争创全省依法办事示范窗口单位。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